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3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8月10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董事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朱钰峰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2日